

#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庄盛鑫先生担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推选董事长庄盛鑫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委员	主任委员
战略委员会	庄盛鑫、许广彬、吴波（独立董事）	庄盛鑫
审计委员会	陆健（独立董事）、侯铁成、吴波（独立董事）	陆健
提名委员会	吴波（独立董事）、韩雨辰、陆健（独立董事）	吴波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蒋华（独立董事）、杨波、陆健（独立董事）	蒋华

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庄盛鑫先生提名，聘任韩雨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经董事许广彬先生提名，聘任曾广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6日